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数字航空港融合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部分）监理-询比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ZHQB-FW-2024-092）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郑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数字航空港融合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部分）监理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4 万元，招标人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数字航空港融合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部分）监理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数字航空港融合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部分）监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数字航空港融合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部分）监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招标公告第七项内容；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0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将以下资料扫描件加盖公章发送至邮箱 zhonghuiliantuo@163.com，并电话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资料后，将采购文件电子版回复至供应商邮箱，请各供应商注意查收。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或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的授权委托书；②营业执照；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郑州市郑东新区正光路 22 号行署国际广场 D 座三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0月28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郑州市郑东新区正光路22号行署国际广场D座三楼会议室

七、其他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数字航空港融合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部分）监理 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数字航空港融合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部分）监理

1.2 项目编号：ZHQB-FW-2024-092

1.3 项目概况 本项目建设应用支撑平台、业务应用系统、安全和运维体系、外部接口等内容，建成后能够满足郑州航空港本级各委局1000个业务审批人员、区辖办事处510个业务审批人员、社区160个系统用户、公众侧每天5万用户的访问和使用需求，实现政务服务线上线下融合互通，推动线上线下高效协同和无缝接续。

1.4 采购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中心

1.5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中惠联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6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1.7 成交供应商数量：一家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 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数字航空港融合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部分），提供项目实施、项目验收、竣工验收、档案信息管理等过程监理服务；

2.2 服务期限：自签订委托监理服务合同之日起，至被监理服务项目通过竣工验收为止。

2.3 服务地点：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采购人指定地点；

2.4 质量标准：达到国家工程质量检验的合格标准。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 供应商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人社部 and 工信部颁发的信息系统监理师证书,且为本单位正式员工,须提供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供应商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缴纳的 2024 年 1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单位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3.7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9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时间:2024 年 10 月 23 日 09:00 至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7: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4.2 方式:将以下资料扫描件加盖公章发送至邮箱 zhonghuiliantuo@163.com,并电话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资料后,将采购文件电子版回复至供应商邮箱,请各供应商注意查收。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或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的授权委托书;②营业执照;

4.3 文件费:200 元/份,售后不退。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时间:2024 年 10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5.2 地点:郑州市郑东新区正光路 22 号行署国际广场 D 座三楼会议室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未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6.1 时间:2024 年 10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6.2 地点:郑州市郑东新区正光路 22 号行署国际广场 D 座三楼会议室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询价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中心

地 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新港大道 126-1 号

联系人：陈先生

电 话：0371-60890010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中惠联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正光路德厚街行署国际广场 D 座 307 室

联系人：赵女士、郭先生

电 话：0371-55591208

邮 箱：zhonghuiliantuo@163.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中心

地 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新港大道 126-1 号

联系人：陈先生

电 话：0371-6089001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中惠联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正光路德厚街行署国际广场 D 座 307 室

联系人：赵女士、郭先生

电 话：0371-55591208

电子邮件：zhonghuiliantuo@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